

中国人民银行 201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中国人民银行 201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中国人民银行网站(www.pbc.gov.cn)“政务公开”专栏下载。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1 年，按照《条例》的要求，中国人民银行结合自身履职实际，整体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在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充实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提高公开实效、加强基础性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深入基层开展调研，探索符合中央银行特点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制定落实工作考核标准，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规范有序的信息公开工作局面。

二是充实公开内容，确保及时权威。系统介绍“十一五”时期我国金融业改革发展的成就，权威解读“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的货币金融政策；加大稳健货币政策及执行情况的主动公开力度，权威回应社会关切，切实引导社会预期、增强公众信心；以多种形式，就社会关心的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第三方支付许可证核批、跨境人民币业务、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发布信息并进行解读。

三是拓展公开渠道，扩大信息覆盖面。优化互联网站信息公开主渠道建设，增设在线访谈、图文直播模块，健全网站互动服务功能；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公告、金融统计数据、金融运行情况、金融服务报告、规范性文件等信息，增加对外公开信息量；结合文告、年报、新闻媒体、新闻发布会、记者招待会、在线访谈、电子显示屏、公告栏等多种形式和渠道，有效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2011年，人民银行总行通过互联网站对外发布规范性文件和公告等共38件，发布新闻稿件429篇，主动发布各类信息3621条。

四是依法办理公开申请，保障公民知情权。为方便社会公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办公室安排专人每天查阅电子邮件和接听电话，及时受理公民和法人提交的公开申请，并严格依法办理，能当场答复的当场予以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

在《条例》规定的期限内均予以及时答复，确保申请人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五是加强系统指导管理，整体提升工作水平。总行有针对性地加强对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在分支机构全面自查的基础上，对部分分支机构贯彻落实《条例》情况进行了现场抽查，确保全系统各级机构依法履行信息公开职责。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中国人民银行的职责和机构设置信息

公开了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职责、历史沿革、领导简历、现任行领导、内设机构、分支机构、驻外机构和直属单位的设置情况等信息。

（二）金融法律法规信息

公开了与中国人民银行履行职责有关的金融法律、金融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信息。

（三）行政许可事项信息

公开了中国人民银行负责实施的非金融机构支付业务许可、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审批、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上市审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贷款卡发放核准等 17 项行政许可事项的设立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许可程序、收费依据与标准、承诺办理时间、审批主办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公开了获得非金融机构支付业务许可的机构名称、许可证编号、法人代表、营业场所、业务类型、业务范围、发证日期、证书期限等有关信息。

（四）统计与报告信息

按月度公开有关货币金融统计数据，定期公布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社会融资规模、小额贷款公司统计数据报告，按季公开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按年公开金融市场发展报告、金融稳定报告、中国支付体系发展报告等业务报告。

（五）履职业务信息

公开了货币政策、金融市场、金融稳定、调查统计、银行会计、支付体系、货币发行、经理国库、金融科技、国际交往、金融研究、征信管理、反洗钱等业务信息（具体内容详见中国人民银行网站）。

（六）政务公开工作信息

公开了中国人民银行的政务公开办事机构、办公地址、办公电话、传真等联系方式，政务公开规定、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及政务公开工作动态等信息。

（七）其他有关信息

公开了中国人民银行应急管理信息，集中采购项目有关信息；依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公务员、分支机构及直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录用、招聘信息等其他信息。

二、信息公开方式

（一）互联网站

中国人民银行将互联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平台，按照管理权限和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将需要社会周知的、与社会公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金融政策法规及相关金融业务信息在生成后及时在网站予以公开。为满足信息公开及时性需要，履职业务信息注明查阅途径，以方便公众及时查询相关信息。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公开的信息同时具有方便社会公众浏览、检索、下载、打印的

功能。

（二）新闻发布会、通气会

中国人民银行实行新闻发言人制度，根据实际需要不定期举行新闻发布会或通气会，发布重大金融政策信息。2011年，围绕金融宏观调控和金融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加大了对金融宏观调控、金融改革与发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金融服务与管理、国际金融等方面的信息权威披露和政策解读力度，不断提高政府信息透明度。

（三）其他形式

同时，根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特点，还选择下列载体或方式及时公开有关政府信息：（1）中国人民银行文告；（2）《中国人民银行年报》、《中国金融年鉴》等公开出版物；（3）报纸、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4）专题宣传板报；（5）其他便于公众获取信息的方式。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1年，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5件，其中，以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提交的信息公开申请分别为4件、10件、1件。

二、申请处理情况

对15件信息公开申请，中国人民银行均已在《条例》规定的时限内予以答复。其中，以书面形式答复11件，以电子邮件答复4件。在答复中，“同意公开”的10件，占66.7%；“同意部分公开”的2件，占13.3%；“不同意公开”的2件，占13.3%；“不属

于本部门职责”的1件，占6.7%。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中国人民银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及可能影响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等不予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1年，中国人民银行没有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也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诉讼。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1年，中国人民银行没有向申请人就提供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目前，中国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提高公开规范性、拓展公开平台、长效机制建设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改进。一是继续规范主动公开。围绕公众和市场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进一步扩展主动公开范围和深度，特别是加大对党中央和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货币金融政策执行情况的公开力度，进一步提高政策传导效率，正确引导公众预期，减少政策和信息误解误读，切实提高主动公开工作的实效性。二是继

续拓展公开平台。整合系统资源，加强互联网站建设，充分发挥网络平台主渠道的作用。指导分支机构因地制宜地开展综合服务大厅建设，努力将综合服务大厅建设为集金融服务、政务公开、行政审批为一体的服务平台。三是进一步探索建设有中央银行特色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通过深入开展调研，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和加强相互交流，进一步形成工作合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人民银行各项业务工作有机结合，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持续有效开展。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鉴于个别申请公开人民银行政府信息的书面形式要素不全，如没有注明身份信息和联系方式、对申请公开的事项描述不准确等情况，一定程度可能延误信息检索和答复时间，建议申请人在提出信息公开申请时，完整提供申请要素，清楚准确地描述申请内容，以方便及时获取所申请的信息。

第八部分：附 表

附表 1：2011 年受理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

附表 2：2011 年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附表 3：2011 年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2011 年受理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

指标	单位	数量
申请总数	件	15
其中: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1
3. 电子邮件申请数	件	10
4. 信函申请数	件	4
5. 其他形式申请数	件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件	15
其中: 1.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0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2
3.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	件	2
4. 其他	件	1
(1) “非本部门掌握” 数	件	0
(2) “不属于本部门职责” 数	件	1

附表 2

2011 年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行政复议数	件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附表 3

2011 年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

指标	单位	数量
收取费用总数	元	0
其中： 1. 检索费	元	0
2. 邮寄费	元	0
3. 复制费（软盘）	元	0
4. 其它收费	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	万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	万元	0
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	万元	0